



维吾尔强制劳动防止法案——参议院提案

参议院 65

两党共同发起的《维吾尔强制劳动防止法案》，主要目的是为了保证由东突厥斯坦强制劳动生产的产品不进入美国市场。法案通过针对性制裁和进口控制，以应对针对维吾尔及其他突厥穆斯林的恶意侵犯人权，并鼓励国际性的类似应对措施；在参议院，该法案由参议员马可·卢比奥(Marco Rubio, 共和党)，在参议员杰夫·默克利(Jeff Merkely, 民主党)等 28 位原始发起者共同推动下提出的。

法案：

- 确认在东突厥斯坦，强制劳动是中国政府的政策；因大规模监控、无处不在的警察和对打工者的威胁，通过“谨慎审查”确保供应链根本不可能。
- 在 45 天之内，国土安全部部长必须向民众征求如何确保强制劳动产品不进入美国的建议。
- 在 150 天之内，要求国土安全部部长、劳工部长和国务卿，及美国贸易代表共同举办有关维吾尔强制劳动公开听证。
- 在 270 天之内，此后每年一次，要求国土安全部长向国会递交，就美国防止强制劳动产品战略，包括必要的能证明进口产品不是有强制劳动生产的报告。
- 在 300 天之内，设立一个“反制性假设”，即在东突厥斯坦生产的产品，或和新疆政府以所谓“脱贫”和“对口支援”项目为名合作公司产品，都是强制劳动产品。
- 在 180 天之内，要求国务卿就中国侵犯人权是否已构成种族灭绝，强制劳动是否构成暴行递交一份正式定性认定报告。
- 在 90 天之内，要求国务卿向国会，就美国政府强化国际社会对维吾尔人强制劳动之认识努力，和美国为被监禁者家庭成员，为维吾尔、哈萨克、吉尔吉斯、图伯特和其他遭遇迫害者提供人道援助、安置和倡议递交一份报告。
- 在 180 之内，要求总统确认并引用《全球马格尼茨基人权法案》对“因使用强制劳动而严重侵犯人权”外国个人进行制裁。